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邦基(山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5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7,819.91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聊城邦基惠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8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800.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
	本次担保金额	365.96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5,374.03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69,966.5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6.12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2月12日,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滨州惠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高唐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其下属子公司聊城邦基惠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800.00万元。

2026年2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邦基(山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在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开展票据业务提供担保500.00万元。

2026年2月,公司及子公司为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提供担保365.96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1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2026年2月24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31日、2026年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30日、2026年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等机构的融资业务以及原料供应商的采购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30,000万元;为支持公司客户发展,实现与公司的互惠互利,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提供担保,累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详见2026年1月31日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子公司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含本次)为54,592.51万元,为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提供担保余额(含本次)为15,374.03万元,分别占2024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43.79%、12.3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可用担保额度为75,407.49万元,对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的可用担保额度为4,625.97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 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邦基(山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100.00%
法定代表人	高逢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0320508022 9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11日
注册地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和路88号
注册资本	11,4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9,234.66	59,161.48
	负债总额	64,114.59	20,608.35
	资产净额	45,120.07	38,553.12
	营业收入	47,978.68	37,219.49
	净利润	8,477.53	3,712.90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 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聊城邦基惠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51.00%
法定代表人	张泊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526MA3MP96CXP
成立时间	2018年2月9日
注册地	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姜店镇王楼村东300米新105国道路北
注册资本	3,65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生物饲料研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粮食收购;农副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生物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492.32	9,109.55
	负债总额	12,214.42	5,174.99
	资产净额	4,277.90	3,934.56
	营业收入	48,915.81	12,370.90
	净利润	343.34	-19.5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高唐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高唐支行

保证人:滨州惠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基于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金(迟延履行利息)、担保财产保管费、查询费、公证费、保险费、提存费、实现债权及担保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等)。

(二)与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保证人: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自起三年

保证范围:包括所有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和为实现债权、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执行费、拍卖费、公告费、保险费、鉴定费、提存费、差旅费、电讯费、结算费用、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和其他相关合理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系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求,被担保人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对被担保人享有充分的控制权,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为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提供担保可较好缓解下游经销商或养殖场(户)短期资金周转压力,同时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被担保的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违约风险较小。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单独上报董事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54,592.51万元,公司为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提供担保的担保责任余额为15,374.03万元,上述担保均无逾期。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提供担保的代偿款余额为826.23万元,公司正在追偿中。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6日

证券代码:301128 证券简称:强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6-019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3月23日14:3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2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3月18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3月18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1301-11号银星科技园银星智谷S栋三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6年度新增金融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并在公司担保额度内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审议与披露情况:上述议案相应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提案1.00、2.00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现场参会登记时间:2026年03月19日-2026年03月20日9:00至17:00

2、现场参会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1301-11号银星科技园银星智谷S栋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登记。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1)并提交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填写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并提交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

(2)自然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1)并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并提交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及资料,采用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电子邮件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邮箱,并请在发送电子邮件与公司进行登记确认。

(4)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芷薇

联系电话:0755-21005172(董事会办公室)

电子邮箱:IR@sz-qiangrui.com(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会登记)

6、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06日

附件1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或代理人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6年3月20日17:00之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方式可包括:(1)现场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1301-11号银星科技园银星智谷S栋四楼董事会办公室)(2)电子邮件方式(邮箱地址:IR@sz-qiangrui.com)电子邮件方式请注明"股东会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写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2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3月23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6年度新增金融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并在公司担保额度内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128",投票简称为"强瑞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3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一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3月23日,9:15一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360838",投票简称为"财信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3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一9:25, 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23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具体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0	财信发展董事、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3.00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			

说明:1、对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若同一项表决结果有两个以上"√"者,视为无效票。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书有限期:自签署之日起至股东会结束

证券代码:000838 证券简称:财信发展 公告编号:2026-006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6年3月2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决定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2026年3月5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按照《公司章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如期召开。公司实有董事6人,参与通讯表决的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贾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补选鲜先念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鲜先念先生简历附后。本次变更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补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鲜先念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鲜先念先生简历附后。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补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熊欢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熊欢伟先生简历附后。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补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4、审议通过了《财信发展董事、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财信发展董事、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财信发展董事、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5、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关联董事贾森、臧志刚、余涛、傅樵回避表决该项议案。因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6、审议通过了《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3月23日(星期一)下午14:30在重庆市两江新区红黄路1号1幢26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该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8)。

特此公告。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5日

证券代码:000838 证券简称:财信发展 公告编号:2026-007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情况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刘君权先生、总裁贾森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闫大光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

1、刘君权先生因工作安排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刘君权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刘君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君权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转,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起生效。

2、贾森先生因工作安排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贾森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贾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贾森先生作为公司总裁的相关工作已稳妥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工作,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起生效。

3、闫大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及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闫大光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闫大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闫大光先生作为公司副总裁及财务总监的相关工作已稳妥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工作,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起生效。

公司及董事会对刘君权先生、贾森先生、闫大光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补选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提名鲜先念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聘任总裁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聘任鲜先念先生为公司总裁(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聘任财务总监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熊欢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5日

附件:

鲜先念先生简历

鲜先念,男,55岁,汉族。硕士学位。现任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监事。曾任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财信基础设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用名"重庆财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董事长及总裁、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鲜先念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母公司财信集团的监事,此外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5)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6)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熊欢伟先生简历

熊欢伟,男,43岁,汉族。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澳洲注册会计师(非执业)。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金中心副总经理、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运营中心执行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熊欢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5)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6)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838 证券简称:财信发展 公告编号:2026-008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3月23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2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3月16日

7、出席对象:

(1)2026年3月16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6年3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红黄路1号1幢26楼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财信发展董事、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内容的披露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特别事项说明: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4、公司将就本次股东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3月17日9:00一17:00

3、登记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红黄路1号1幢26楼。

4、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票账户原件;该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持股凭证。

5、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6、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宋晓祯、李屹然

联系电话:023-67675707

传 真:023-67675588

邮 箱:songxiaozhen@casindev.com

通讯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红黄路1号1幢26楼

邮 编:400020

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于2026年3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六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6年3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金中权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黄小芳女士、周兰秀女士、黄征宇先生及李文智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聘任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6日

附:本次聘任人员简历

黄小芳:女,汉族,198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厦工股份党委委员、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曾任厦门海翼地产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金砖(厦门)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等职。

周兰秀:女,汉族,197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法学硕士。现任厦工股份党委委员、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曾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风控合规部总经理、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厦门国贸地产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等职。

黄征宇:男,汉族,1979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任厦工股份副总裁。曾任厦门海翼营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装载事业部营销公司总经理,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国内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装载机营销公司总经理等职。

李文智:男,汉族,197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厦工股份党委委员、副总裁,兼任:厦门厦工中铁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厦工机械(焦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跃薪厦工智能装备(河南)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厦工跃薪智能装备(新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厦工股份总裁助理,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等职。

上述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9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合同签订情况

1、2022年3月29日,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中文名称"新奥液化天然气(新加坡)私人